

专利转让专利许可不进行登记备案可以吗

产品名称	专利转让专利许可不进行登记备案可以吗
公司名称	全球法规注册CRO-国瑞IVDEAR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光明区邦凯科技园
联系电话	13929216670 13929216670

产品详情

专利转让专利许可不进行登记备案可以吗

知识产权作为企业的一种无形资产，同有形资产性质类似，可根据企业的生产经营需求，进行相关无形资产的转让。如某医药公司将其研发的某款药品技术转让给另外一家公司，则需要同时将相关的药品专利一并转让，此时需要进行知识产权的转让登记。另外，知识产权作为一种无形资产，也有其特殊性。如多方可以签署专利实施许可合同，共同使用某技术方案，则此时还涉及到知识产权的许可备案。

专利转让或许可不进行登记备案可以吗？

专利转让需要登记才能生效。

根据《专利法》第10条规定：“转让专利申请权或者专利权的，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，并向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登记，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予以公告。专利申请权或者专利权的转让自登记之日起生效。”

根据上述规定，专利权或专利申请权的转让必须经过登记后方可生效。如果双方仅签订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的转让合同，而未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进行登记，则专利的申请权或专利权并不发生转让。

因此，对于企业间的技术转让行为，不但需要签订相应的技术转让合同，还需要将技术转让中涉及到的专利进行登记，只有进行专利转让登记，变更专利申请人或专利权人后，相关专利权的变更才发生效力。

专利许可并不强制要求备案。

根据《专利法》第12条规定：“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实施他人专利的，应当与专利权人订立实施许可合同，向专利权人支付专利使用费。被许可人无权允许合同规定以外的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实施该专利。”

基于上述规定，如果发生专利许可时，专利权人与被许可人之间需要签订专利实施许可合同。但对于是

否需要进行许可备案《专利法》中并未做相关要求。

但《专利法实施细则》第14条规定：“专利权人与他人订立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，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向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备案。”

对于该规定，我们理解对于专利实施许可合同，需要在合同生效日3个月内进行备案。但这是否意味着若许可合同3月内不备案，许可合同无效呢？我们认为该规定是一条引导性规范，是为了完善国家对专利权的管理，便于社会公众了解该专利的状态。如专利许可在国家知识产权进行备案后，社会公众均可以进行查询。如在进行专利转让的尽职调查时，若发现该专利目前已独占许可或排他许可给他人，则受让该专利的人需要先评估该专利许可对其影响。如该专利已独占许可给其竞争对手，那么即使受让人购买了该专利，其依然无法实施该专利技术，进而对企业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。

因此，基于上述讨论，我们认为签订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后，即使没有按照《专利法实施细则》的规定在3个月内进行备案，也不会导致该合同无效。在司法实践中，法院也认为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效力不受备案与否的影响，对于当事人基于专利许可合同未在3个月内进行备案而主张合同无效的，法院也不会予以支持。

综上，在进行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转让时，需要到国家知识产权局进行登记，变更专利申请权人或专利权人，该转让才会生效。若只签订转让合同，而未进行专利登记，则转让不发生效力。对于专利许可行为，只要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真实有效，符合合同法的相关规定即可。即使未在3个月内进行备案，也不会导致该专利许可合同无效。当然，我们还是建议在签订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后，及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备案，以规范专利实施许可行为，保护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和商业利益。